

赣县区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编制本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情况。2022 年，本机关公开信息 648 条，其中公开财经信息 0 条，概况信息 4 条，人事信息 1 条，发布政策文件 2 条，计划总结 4 条。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未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也未出现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息。

2. 依申请公开情况。依法稳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2023 年，本机关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已答复 0 件，其中予以公开 0 件，不予公开 0 件，部分公开 0 件。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坚持传统媒体与新媒体一个标准，把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贯彻落实到信息采编的各个环节；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正确引导社会舆论，自觉抵制各类有害和虚假信息的传播；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规范采、编、发工作流程，确保信息内容真实、全面、客观、公正。加强对刊发内容的审核把关。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城市社区管委会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政务新媒体共有两个，一个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本网站），另一个是微信公众号（名称：赣州市赣县区城市社区管委会）。以上平台均正常运行，信息发布不存在涉密、违规发布等为，不存在死链接、错误链接等情况。

5. 监督保障情况。城市社区管委会高度重视政务公开考核工作，把政务公开纳入年度目标工作考核，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主动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2022年度，我单位及相关个人未因政务公开被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注重业务人员的业务培训，主动学习其他单位新进经验和做法等，使得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得到提升，并且在上级有关部门的领导下信息公开工作能做到及时、准确、有效。但主动及时公开信息的内容、形式、渠道与公众需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主要是信息公开渠道较为单一，信息公开的流程和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和不足，我单位在今后的信息公开工作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改进：

一是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以及思想政治觉悟，打造一批新时代业务够硬、思想觉悟够高的工作队伍。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机制。

二是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增强主动公开，并鼓励干部职工积极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监督，更好地服务社会和群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